

保障能源安全 走稳转型步伐

本报记者 孙金诚

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，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，深入推进能源革命，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。继2021、2022年之后，今年碳达峰碳中和又一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：统筹能源安全稳定供应和绿色低碳发展，科学有序推进碳达峰碳中和。

在实现“双碳”目标的过程中，我国仍面临着诸多挑战，如何通过创新、科技以及市场化手段实现“双碳”目标？两会期间，多个民主党派中央也将目光聚焦于绿色发展和能源转型，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建言献策，既表明了推动实现绿色发展的积极行动，也彰显了合力建设美丽中国的信心决心。

能源变革护航“双碳”之路

当前，我国碳达峰碳中和“1+N”政策体系已基本建立，“双碳”工作取得良好开局，刚刚过去的2022年，不少地方有力推进减污降碳，交出了“绿色”成绩单。但在民进中央看来，目前“双碳”工作在制度保障层面仍面临一些挑战，相关立法缺少顶层设计，亟须制定一部综合性基础性的法律加以统领；相应制度安排仍有短板，需尽快推动建立以碳排放总量和强度控制为核心的制度体系；“双碳”工作统筹管理有待加强，协调机制还不健全，责任分工尚不明确，难以形成合力。

对此，民进中央建议，尽快启动“应对气候变化与碳中和法”立法进程，为经济社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、碳市场有效运行等提供制度保障。优先建立基于效率的约束性指标，并兼顾长期碳中和导向的碳排放总量和强度控制制度及目标体系。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，完善“双碳”工作的协调管理机制，在制度、人力、执法等方面加强各地应对气候变化和低碳转型的能力建设。

民革中央认为，碳排放权交易是我国完成“双碳”目标与实现碳排放控制的重要途径，对“十四五”期间我国经济实现绿色循环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当前，我国现行碳排放权交易监管还存在着政府核查能力不足、碳权交易缺少全国标准、多级监管协同性有待提高等问题。

为进一步提升碳排放权交易监管能力，民革中央建议，发挥市场作用促进有序发展、运用数字技术提升监管水平、完善体系建设强化监管协同。

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变革，能源系统转型的作用尤其重要。

民盟中央调研发现，长期以来，我国能源监管体制机制职能交叉、政出多门，还存在众多监管协调盲区，能源基本法长期缺位，能源市场体系结构失序，能源立项行政审批繁琐冗长。能源价格难以由市场形成，行政性管制依然存在，政府干预还有强化之势。

对此，民盟中央建议，成立能源综合协调机构，确保国家能源安全供给和高质量发展；出台国家能源法，建立以综合法和单行法为依据，以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为配套的能源法律体系；完善能源市场准入，允许各类投资主体投资各个能源领域；搭建多层次能源市场化交易平台，逐步建立现代能源期货市场；建立虚拟电厂标准体系，通过虚拟电厂建立全国电力交易市场平台；深化能源财税改革，尽快择机开征碳税，将开征能源环境税作为中长期的目标导向。

推动电力市场与碳市场融合发展

践行“双碳”目标，能源是主战场，电力是“重头戏”。

当前，我国电力体制改革与市场化建设正逐步进入深水区，在交易机构建设、中长期市场建设、现货市场建设与试点运行等方面取得进展，但仍面临着电力商品属性不突出、市场未能充分

体现不同能源的价值，可再生能源如风光能波动大、需要火电补足，分布式能源尚难有效参与电力市场等问题。

“建议深化电力市场体制改革，构建适应于高比例消纳可再生能源的电力体制，为节能减排、绿色低碳夯实机制基础。”致公党中央表示，要还原电力商品属性，理顺市场环境下的电价形成机制；要完善电力市场功能，尽快建立适应新能源发电特征的超短期日内电力交易市场；要健全分布式能源交易机制，建立分布式能源集成商代理机制；完善绿电采购制度，与碳交易市场相衔接，创新绿色电力交易，逐步建立居民绿电采购和碳积分制度。

新能源快速发展，既要保障“发得出”，也要保障“送得走”“用得了”。

九三学社中央认为，新能源、可再生能源生产基地绝大部分都远离城市，因而，必须加快建设新能源、可再生能源生产基地与城市间的电网通道，同时建设好城市配电网。建议提前规划建设新能源、可再生能源基地连接主要城市的电力通道。统筹规划建设城市群与周边地区的新型电力系统，同时，兼顾处理好城市内外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衔接与融合。大力推动城市配电网的升级改造和新建工作，重点提升城市智能配网电力调度运行效能。系统开展城市储能与调峰设施的规划建设工作。加强智能电网建设，提升电网安全保障水平。

民盟中央认为，目前我国数字化技术在电力稳定输送领域应用还存在较多短板。建议聚焦核心问题，加快科技攻关，以数字化技术提升自动发电控制系统性能，提高电力稳定输送水平。做好顶层设计，构建电力物联网数字底座，打通源网荷储各环节要素间专业壁垒。强化泛在感知能力和计算能力建设，建立源网荷储协同应用技术支撑体系。强化电力自主可控保障能力，建设面向新型电力系统的电力安全防护体系。

可再生能源开发是能源转型关键点

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，光伏能源逐渐成为能源转型中的主角。

近年来，我国光伏产业发展进入了快车道，国家及西北六省区相继发布一系列支持政策和发展规划，光伏装机容量也创造了全球新能源发展史上“现象级”增长。

民盟中央在调研中发现，西北地区在光伏产业发展中，存在着电网就地消纳能力不足、分布式光伏质量评估体系不够完善、光伏应用场景较为单一、光伏产业链上下游配套不全、光伏产业技术创新体系不健全等困难和问题，影响了西北地区将资源优势有效转化为经济优势。

西北地区发展光伏产业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。民盟中央建议，优化西北地区电网等资源，提升光伏消纳能力。加强西北地区光伏产业质量体系建设，提高产业发展水平。推进光伏多场景应用，助力减碳降碳。因地制宜优化产业链配套，围绕产业链布局创新链，将西北逐步打造成光伏领域的研发生产核心区。强化生态重建评价，重视光电开发中的生态环境保护。

绿氢是通过光伏、风电以及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发电实现电解水制氢。绿氢具有清洁低碳属性和跨界应用潜力，是用能终端实现绿色低碳发展的重要载体，在能源转型中扮演着重要角色。充分挖掘发挥绿氢的能源属性，推进绿氢利用和发展有助于我国实现“双碳”目标，保障国家能源安全，推动高质量发展。

但我国的绿氢发展起步较晚，在政策制度、技术支撑、产业壮大等方面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，现有政策制度尚不能满足氢能中长期规划发展目标要求，科技创新总体实力不足以深入推动绿氢快速持续发展，场景应用的重重制约阻碍绿氢产业构建统一大市场。

农工党中央建议，加强支持绿氢发展的政策供给，充分发挥政策引导和保障产业发展的双重作用。大力推进绿氢基础研究和科研攻关，强化氢能国家战略科技力量。开展绿氢产业链试点示范与推广，全面推进绿氢应用场景多元化。

致公党中央则建议，加强对储能、氢能产业的扶持力度。对目前产业化初期商业模式困难、但有助实现双碳目标的储能、绿氢等清洁能源及相关产业，给予金融支持及相关补贴政策。围绕动力电池、晶硅光伏等清洁能源产业，布局国家重点实验室、国家技术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。支持绿色低碳产业领域创新联合体建设，支持创建燃料电池示范城市群。